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向全体监事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劲松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一致同

意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结果，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609,903.77 元，基于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的发展经营成果，拟以公司 2018 年年末总股本 525,916,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332,467.00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综合考虑全体股东利益的基础上制定的，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编制了《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已严格按照规定注销募集资金账户，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存在的问题，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并通过《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18 年 1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2018 年 5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次监事会审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公司编制的《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经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经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应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

未发现公司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7 日